



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表）

华清环境监测（2017）第 1644 号

项目名称： 一、星汇云山花园自编 3#、4#住宅楼项目；二、自
编 7#、8#商住楼，自编 1#、2#、5#、6#商住楼，自
编 S1#、S2#、S3#、S4#、S6#、S7#商业楼，自编 P2#、
P4#公建配套；三、1 栋地上 3 层的幼儿园、托儿所
和 1 栋地上 4 层、地下一层的小学

建设单位： 广州宏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广州华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



报告编制说明

- 1、本公司保证监测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对监测数据负责，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 2、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签发人（授权签字人）签名，或涂改，或未盖本公司“报告专用章”、骑缝章及“计量认证专用章”均无效。
- 3、非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报告（完整复印除外）。
- 4、送样委托检验数据仅对本次受理样品负责。
- 5、对监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监测报告之日起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 6、对于性能不稳定、不易留样的样品，恕不受理复检。

地址：广州市黄浦区开源大道 11 号 B10 栋 601

邮箱：gzhqjc@163.com 网址：www.gzhqjc.com

电话：(020) 38839640 传真：(020)38839640 邮编：510730

承 担 单 位 ： 广州华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项 目 负 责 人 ： 罗志芳

报 告 编 写 ： 梁彤

现场监测负责人： 陈从文

参 加 人 员 ： 陈从文、易罗臣

审 核 ： 何志芳

签 发 ： 何志芳

目 录

前言.....	1
表一、项目概况.....	3
表二、项目基本信息.....	5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10
表四、监测内容.....	16
表五、监测项目、方法依据、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17
表六、质量控制.....	18
表七、监测结果.....	19
表八、环保检查结果.....	24
表九、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26
附件 1：广州红云涂料厂地块（一期）项目环评批复.....	29
附件 2：星汇云山花园自编 3#、4#住宅楼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33
附件 3：星汇云山花园学校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34
附件 4：广州红云涂料化工厂地块排水工程排水设施设计条件咨询意见.....	35
附件 5：现场照片.....	36

前言

星汇云山花园项目位于广州市白云区华南快速路（三期）南侧、同宝路北侧、广州广辉小学东侧地段，本次星汇云山花园验收项目包括三个环评里的项目：1、红云涂料厂地块（一期）；2、星汇云山花园自编 3#、4#住宅楼项目；3、星汇云山花园学校项目。

广州红云涂料厂地块（一期）项目位于广州市白云区，北靠华南快速干线，南临同宝路，东接沙太路，西连广州大道北；广州宏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投资 15 个亿元，于广州市白云区华南快速路南侧同宝路以北、沙太路以西（东经 113.19.53，北纬 23.12.40）建设了广州红云涂料厂地块（一期），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 62044.51m²，建筑面积 290518.3m²，其中住宅建筑面积 193631m²，商业建筑面积 11724.47m²，配套公建建筑面积 3610m²；不计容建筑面积 81552.83m²。一期本次验收的区域为自编 7#、8#商住楼，自编 1#、2#、5#、6#商住楼，自编 S1#、S2#、S3#、S4#、S6#、S7#商业楼，自编 P2#、P4#公建配套，本次一期验收区域总用地面积 57844.51m²，总建筑面积 184475.3m²，其中住宅建筑面积 94474.8m²，商业建筑面积 11724.47m²，配套公建建筑面积 3610m²。

星汇云山花园自编 3#、4#住宅楼项目属于二期建设内容，位于广州市白云区华南快速路（三期）南侧、同宝路北侧，广州广辉小学东侧地段（东经 113.19.53，北纬 23.12.36）。星汇云山花园自编 3#、4#住宅楼项目总投资 8000 万元，总用地面积 3500m²，总建筑面积 30813m²，建筑内容包括 2 栋 32 层的住宅楼（自编 3#、4#）以及 3 层地下室。

星汇云山花园学校项目属于二期建设内容，位于广州市白云区华南快速路（三期）南侧、同宝路北侧，广州广辉小学东侧地段（东经 113.19.53，北纬 23.12.36）。星汇云山花园学校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元，总用地面积

19717m²，总建筑面积 19692.6m²。建筑内容包括 1 栋地上 3 层的幼儿园、托儿所和 1 栋地上 4 层、地下 1 层的小学。

2015 年 7 月，广州宏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广州中鹏环保实业有限公司编制了《广州红云涂料厂地块（一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5 年 8 月 10 日，项目方取得该项目的环评批复文件《关于红云涂料化工厂地块（一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云环保健【2015】178 号）。

2017 年 6 月，广州宏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广州中鹏环保实业有限公司编制了《星汇云山花园自编 3#、4#住宅楼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 年 06 月 08 日，该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经完成备案，备案号：201744011100000603。

2017 年 6 月，广州宏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广州中鹏环保实业有限公司编制了《星汇云山花园学校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 年 06 月 29 日，该项目的环境影响登记表已经完成备案，备案号 201744011100000752。

受中建三局、中建四局委托，我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8 日对项目进行现场勘察，收集相关资料，详细了解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污染物排放等情况，参考国家环保总局附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试行）的规定和相关批复的要求，以及相关环保批复文件，编制了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依据方案于 2017 年 11 月 11~12 日进行环保验收监测，在此基础上编写此验收调查报告表。

表一、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星汇云山花园				
建设单位名称	广州宏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主管部门	——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搬迁() 转法人() (划√)				
主要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				
环评时间	2015 年 7 月 (一期) 2017 年 6 月 (二期住宅楼) 2017 年 6 月 (二期学校)	开工日期	/		
投入试生产时间	/	现场监测时间	2017 年 12 月 11~12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广州市白云区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广州中鹏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50000 万元 (一期) 8000 万元 (二期住宅楼) 5000 万元 (二期学校)	环保投资 总概算	1000 万元 (一期) 100 万元 (二期住宅楼) 100 万元 (二期学校)	比例	0.67% (一期)、1.25% (二期住宅楼)、2% (二期学校)
实际总投资	150000 万元 (一期) 8000 万元 (二期住宅楼) 5000 万元 (二期学校)	实际环保 投资	1000 万元 (一期) 100 万元 (二期住宅楼) 100 万元 (二期学校)	比例	0.67% (一期)、1.25% (二期住宅楼)、2% (二期学校)
验收监测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修订); 2.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682 号, 2017 年 7 月 16 日); 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 第 4 号, 2017 年 11 月 20 日); 4. 《关于转发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函》(粤环函【2017】1945 号, 2017 年 12 月 31 日) 5. 《广州红云涂料厂地块(一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广州中鹏环保实业有限公司编制, 2015 年 7 月); 6. 《星汇云山花园自编 3#、4# 住宅楼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广州中鹏环保实业有限公司编制, 2017 年 6 月); 7. 《星汇云山花园学校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广州中鹏环保实业有限公司编制, 2017 年 6 月);				

验收监测依据	8. 《关于红云涂料化工厂地块（一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云环保健【2015】178 号，2015 年 8 月 10 日）； 9. 《星汇云山花园自编 3#、4# 住宅楼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号：201744011100000603，2017 年 06 月 08 日）； 10. 《星汇云山花园学校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备案号：201744011100000752，2017 年 06 月 29 日）； 11. 建设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 12. 中建三局，中建四局监测委托单。																																										
验收监测执行标准 标准 标号、级别	1. 噪声 噪声排放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 类标准。即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2. 废气 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厂界二级新扩改建标准；林格曼黑度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标准。相关标准限值见表 1-1、1-2。 表 1-1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厂界二级新扩改建标准 <table><tr><td>污染物</td><td>标准值</td><td>单位</td></tr><tr><td>臭气浓度</td><td>20</td><td>无量纲</td></tr></table> 表 1-2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标准 <table><tr><td>污染物</td><td>排放浓度</td><td>单位</td></tr><tr><td>林格曼黑度</td><td>1</td><td>mg/m³</td></tr></table> 3. 废水 废水排放执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相关标准限值见表 1-3。 表 1-3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table><tr><td>污染因子</td><td>排放限值</td><td>单位</td></tr><tr><td>CODcr</td><td>500</td><td>mg/L</td></tr><tr><td>BOD₅</td><td>300</td><td>mg/L</td></tr><tr><td>SS</td><td>400</td><td>mg/L</td></tr><tr><td>氨氮</td><td>——</td><td>mg/L</td></tr><tr><td>总磷</td><td>0.3</td><td>mg/L</td></tr><tr><td>PH</td><td>6~9</td><td>/</td></tr><tr><td>总氮</td><td>/</td><td>/</td></tr><tr><td>硫化氢</td><td>1.0</td><td>mg/L</td></tr><tr><td>动植物油</td><td>100</td><td>mg/L</td></tr></table>	污染物	标准值	单位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污染物	排放浓度	单位	林格曼黑度	1	mg/m ³	污染因子	排放限值	单位	CODcr	500	mg/L	BOD ₅	300	mg/L	SS	400	mg/L	氨氮	——	mg/L	总磷	0.3	mg/L	PH	6~9	/	总氮	/	/	硫化氢	1.0	mg/L	动植物油	100	mg/L
污染物	标准值	单位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污染物	排放浓度	单位																																									
林格曼黑度	1	mg/m ³																																									
污染因子	排放限值	单位																																									
CODcr	500	mg/L																																									
BOD ₅	300	mg/L																																									
SS	400	mg/L																																									
氨氮	——	mg/L																																									
总磷	0.3	mg/L																																									
PH	6~9	/																																									
总氮	/	/																																									
硫化氢	1.0	mg/L																																									
动植物油	100	mg/L																																									
验收监测参照标准 标准 标号、级别	——																																										

表二、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广州红云涂料厂地块（一期）项目位于广州市白云区，北靠华南快速干线，南临同宝路，东接沙太路，西连广州大道北；广州宏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投资 15 个亿元，于广州市白云区华南快速路南侧同宝路以北、沙太路以西（东经 113.19.53，北纬 23.12.40）建设了广州红云涂料厂地块（一期），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 62044.51m²，建筑面积 290518.3m²，其中住宅建筑面积 193631m²，商业建筑面积 11724.47m²，配套公建建筑面积 3610m²；不计容建筑面积 81552.83m²。一期本次验收的区域为自编 7#、8#商住楼，自编 1#、2#、5#、6#商住楼，自编 S1#、S2#、S3#、S4#、S6#、S7#商业楼，自编 P2#、P4#公建配套，本次一期验收区域总用地面积 57844.51m²，总建筑面积 184475.3m²，其中住宅建筑面积 94474.8m²，商业建筑面积 11724.47m²，配套公建建筑面积 3610m²。

星汇云山花园自编 3#、4#住宅楼项目属于二期建设内容，位于广州市白云区华南快速路（三期）南侧、同宝路北侧，广州广辉小学东侧地段（东经 113.19.53，北纬 23.12.36）。星汇云山花园自编 3#、4#住宅楼项目总投资 8000 万元，总用地面积 3500m²，总建筑面积 30813m²，建筑内容包括 2 栋 32 层的住宅楼（自编 3#、4#）以及 3 层地下室，主要用作地下车库和设备用房，南面局部为半地下商业。设有地下停车位 640 个，其中机动车停车位 334 个。项目住宅可容纳住户 192 户，居住人口约 614 人。

星汇云山花园学校项目属于二期建设内容，位于广州市白云区华南快速路（三期）南侧、同宝路北侧，广州广辉小学东侧地段（东经 113.19.53，北纬 23.12.36）。星汇云山花园学校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元，总用地面积 19717m²，总建筑面积 19692.6m²。建筑内容包括 1 栋地上 3 层的幼儿园、托儿所和 1 栋地上 4 层、地下 1 层的小学。小学地下 1 层半空间，主要功能为教工餐厅、教工活动室、停车库、设备用房等。设有地下机动车停车位 100 个，地上各层使用功能为教室、办公室、活动室、休息室等；幼儿园、托儿所首层为寝室、活动室、配餐间，二层为寝室、活动室、办公室、三层为寝室、活动室等。小学设 36 班。师生人数 1706 人；幼儿园设 8 班，托儿所设 4 班，师生人数 400 人。项目四至图详见 2-2。

表二、项目基本信息（续）

二、项目地理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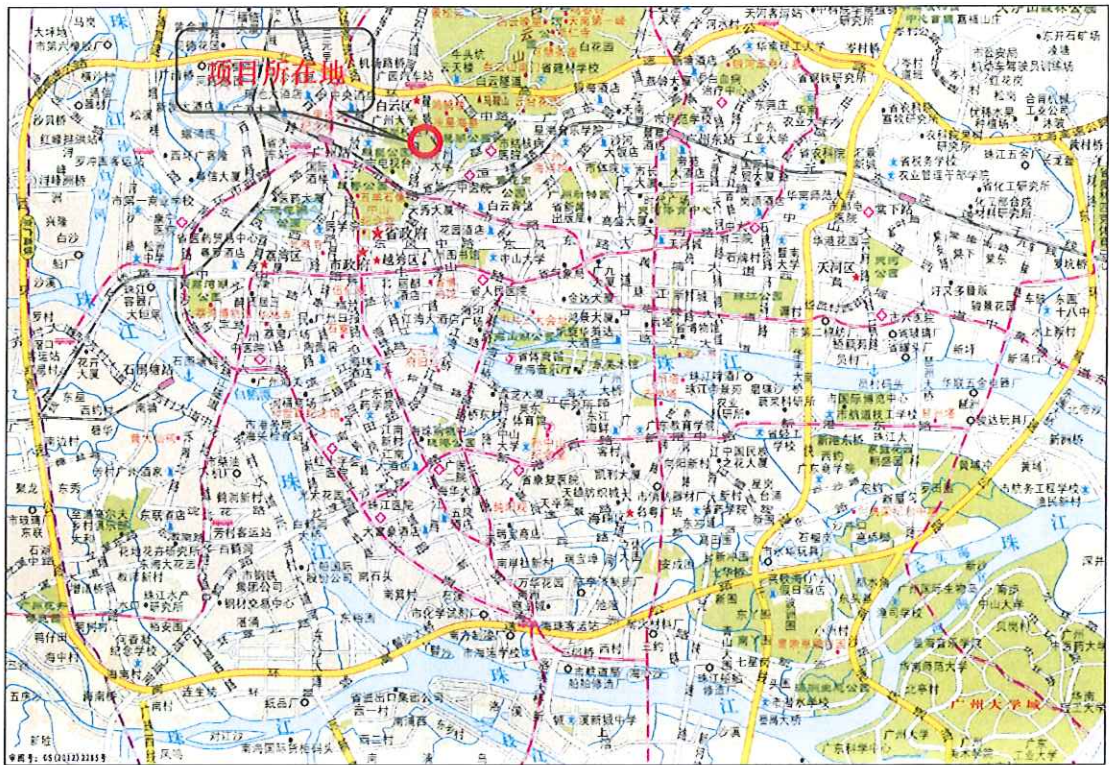


图2-1项目地理位置图



图 2-2 项目四至图

表二、项目基本信息（续）



图 2-2 项目建筑平面示意图

本次星汇云山花园项目验收建筑内容如下表：

项目	环评建筑内容	验收建筑内容
广州红云涂料厂地块（一期）项目	自编 7#、8#商住楼，自编 1#、2#、5#、6#商住楼，自编 9#、12#、26~30#住宅楼，自编 S1#、S2#、S3#、S4#、S6#、S7#商业楼，自编 P2#、P4#公建配套。	自编 7#、8#商住楼，自编 1#、2#、5#、6#商住楼，自编 S1#、S2#、S3#、S4#、S6#、S7#商业楼，自编 P2#、P4#公建配套。 （自编9#、12#、26~30#住宅楼，本次不验收）
星汇云山花园自编 3#、4#住宅楼项目	2 栋 32 层的住宅楼（自编 3#、4#）以及 3 层地下室	2 栋 32 层的住宅楼（自编 3#、4#）以及 3 层地下室
星汇云山花园学校项目	1 栋地上 3 层的幼儿园、托儿所和 1 栋地上 4 层、地下 1 层的小学	1 栋地上 3 层的幼儿园、托儿所和 1 栋地上 4 层、地下 1 层的小学

表二、项目基本信息（续）

三、主要经济指标

项目建筑主要使用功能：

表 2-2 项目建筑主要使用功能

项目	建筑		层数	环评功能	验收实际功能	是否变更	备注
广州红 云涂料 厂地块 (一期) 项目	自编 7#、8#商住楼		-2、-1	零售商铺	零售商铺	无变更	/
			1~32	首层局部架空,其 余均为住宅	首层局部架空, 其余均为住宅	无变更	/
	自编 1#-2#、5#、6# 商住楼		-2、-1	零售商铺	零售商铺	无变更	/
			1~32	首二层局部架空、 其余均为住宅	首二层局部架 空、其余均为住 宅	无变更	/
	自编 9#、12#、 26~30#住宅楼		1~32	首二层局部架空, 其余均为住宅	/	/	本次不 验收
	6 栋 1~2 层的商 业楼	自编 S1#	1	餐饮、零售商铺	餐饮、零售商铺	无变更	/
		自编 S2#	1	餐饮、零售商铺	餐饮、零售商铺	无变更	/
		自编 S3#	1~2	餐饮、零售商铺	餐饮、零售商铺	无变更	/
		自编 S4#	1~2	餐饮、零售商铺	餐饮、零售商铺	无变更	/
		自编 S6#	1~2	餐饮、零售商铺	餐饮、零售商铺	无变更	/
		自编 S7#	1~2	餐饮、零售商铺	餐饮、零售商铺	无变更	/
1 栋 1 层、 1 栋 2 层 的公建 配套	自编 P2#	1~2	托儿所、文化活 动中心	托儿所、文化活 动中心	无变更	/	
	自编 P4#	1	垃圾收集站、再生 资源回收站	垃圾收集站、再 生资源回收站	无变更	/	
星汇云 山花园 自编 3#、 4#住宅 楼项目	自编 3#、4#商住楼		-3~1	地下车库、风机 房、水泵房、变配 电房、发电机房、 合用前室。半地下 商业等	地下车库、风机 房、水泵房、变 配电房、发电机 房、合用前室。 半地下商业等	无变更	
			1	架空	架空	无变更	
			2~32	住宅	住宅	无变更	

表二、项目基本信息（续）

表 2-2 项目建筑主要使用功能（续）					
项目	建筑	层数	环评功能	验收实际功能	是否变更
星汇云山花园学校项目	小学	地下一层	教工餐厅、教工活动室、停车库、设备用房等	教工餐厅、教工活动室、停车库、设备用房等	无变更
		首层	教室、活动室、操场等	教室、活动室、操场等	无变更
		二层	教室。休息室、阅览室 等	教室。休息室、阅览室 等	无变更
		三层	教室、办公室等	教室、办公室等	无变更
		四层	教室、办公室、休息室等	教室、办公室、休息室等	无变更
	幼儿园	首层	寝室、活动室、配餐间	寝室、活动室、配餐间	无变更
		二层	寝室、活动室、办公室等	寝室、活动室、办公室等	无变更
		三层	寝室、活动室等	寝室、活动室等	无变更

项目综合技术经济指标如下表：

表 2-1 本次验收项目综合技术经济指标表					
项目	名称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验收数量	是否变更
广州红云涂料厂地块（一期）项目	总用地面积	m²	62044.51	57844.51	部分验收
	总建筑面积	m²	290518.3	184475.3	部分验收
	住宅建筑面积	m²	193631	94474.8	部分验收
	商业建筑面积	m²	11724.47	11724.47	无变更
	配套公建建筑面积	m²	3610	3610	无变更
	不计容建筑面积	m²	81552.83	81552.83	无变更
星汇云山花园自编 3#、4#住宅楼项目	总用地面积	m²	3500	3500	无变更
	总建筑面积	m²	30813	30813	无变更
	住宅建筑面积	m²	20947.3	20947.3	无变更
	不计容建筑面积	m²	9865.7	9865.7	无变更
星汇云山花园学校项目	总用地面积	m²	19717	19717	无变更
	总建筑面积	m²	19692.6	19692.6	无变更

四、项目工艺流程（简述）

无。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一、营运期主要环境污染源：

1、广州红云涂料厂地块（一期）项目

（1）废气

广州红云涂料地块（一期）项目部分商业设有餐饮，配套设施设有公共厕所、垃圾收集站等，一期范围未设备用柴油发电机。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来源于餐饮厨房油烟废气机动车尾气以及公厕、垃圾收集站的不良气味等

①机动车尾气

广州红云涂料地块（一期）项目共设置地下机动车停车位 2052 个，由于汽车在车库内要经过怠速、慢速度行驶的过程，为保证车库内的空气质量，项目在地下车库设置了机械送排风系统。

②餐饮业厨房油烟废气

广州红云涂料地块（一期）项目在自编 S1#~S4#、S6#、S7#商业楼设置了餐饮业，厨房均采用天然气作为燃料，属于清洁能源。

③垃圾收集站臭气

广州红云涂料地块（一期）项目在西面自编 8#住宅楼和自编 30#住宅楼之间的 P4#建设了一个占地面积 3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200 平方米的垃圾收集站，主要用于小区生活垃圾收集和临时堆放，日产日清，不存放餐饮垃圾和危险废物。收集到的垃圾中含有各种易发酵的有机物，尤其是在气温较高时，生活垃圾在堆存、运输过程中会散发出较难闻的恶臭气体。广州红云涂料地块（一期）项目在垃圾收集站采用封闭管理，内设多个环卫部门装用防渗漏密闭的垃圾收集筒，环卫部门收集时将已满的垃圾桶整体运走，并换置清理好的垃圾桶，并定时对垃圾收集站进行消毒处理，喷洒除臭剂，同时进行地面清洗。并且在垃圾收集站四周设置了绿化带。

④公厕臭气

广州红云涂料地块（一期）项目在自编 S6#商业楼首层设置了一个建筑面积为 100m²公共厕所，此厕所属于二类附属式公共厕所。其主要污染物为臭气浓度、H₂S 和 NH₃ 等，来源于大便内积粪、小便器内积存的尿液和附着的尿垢。广州红云涂料地块（一期）项目有安排专人对公共厕所进行清洁管理，并设置除臭杀菌设施来控制不良气味，同时公厕换气口避开住户的窗户、阳台等。

（2）废水

广州红云涂料厂地块（一期）项目废水主要为住宅居民、公建配套工作人员、商业服务公厕等生活污水、餐饮业厨房含油污水，垃圾收集站和地下车库的冲洗废水等。

广州红云涂料厂地块（一期）项目所在地位于猎德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含油污水经隔油隔渣处理、地下车库和垃圾站的冲洗废水经隔渣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引至猎德污水处理系统统一处理，最终排入珠江广州河段前航道（广州大桥~广州大蚝沙）。

（3）固体废物

广州红云涂料厂地块（一期）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商业餐饮业厨余垃圾、刮油器隔油隔渣定期清理的废油脂等。

①生活垃圾

项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运往垃圾处理场作无害化处理、日产日清。

②厨余垃圾及废油脂

广州红云涂料厂地块（一期）项目餐饮厨余垃圾主要成份为剩余食物残渣、腐烂菜叶、果皮等，废油脂主要来源于静电油烟净化器捕集的由污和含油废水隔油隔渣处理过程中产生的废油渣，属严控废物，项目通过使用密闭专用厨余垃圾桶收集后每天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

（4）噪声

主要为变压器、水泵、风机等设备噪声、机动车行驶噪声、商业营运噪声等。

①变压器低频噪声

变压器设置在专用设备房内，因此仅对变压设备进行了适当的基础减振处理。

②消防水泵、生活水泵噪声

水泵安装在地下一层水泵机房内，其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主要是通过基础和连接管道的结构传声来起作用。因此，在安装时，基础的隔振及进出管道的弹性连接，管道支架与墙体作弹性支承连接，管道穿墙设置弹性垫层。

③机动车噪声

主要措施如下：

在地下室停车场的出入口处设置减速带及限速标志，以降低机动车噪声源强；在环境敏感点附近明显位置设置鸣笛标志，严禁机动车进出本项目鸣笛；在进出停车场道路

改性沥青路面来降低机车噪声源强；合理设计机动车出入口，使其在方便行驶的情况下尽量远离周围环境敏感点。

④商业营运噪声

广州红云涂料厂地块（一期）项目商业部分设置有餐饮、零售商铺等，这些经营活动无可避免的会产生噪声，由于这些经营噪声为人为噪声，无法进行集中防治，主要是加强管理，并且禁止使用扩音喇叭进行宣传。

2、星汇云山花园自编 3#、4#住宅楼项目

（1）废气

星汇云山花园自编 3#、4#住宅楼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后的外排废气主要是备用发电机燃油尾气和机动车尾气等。

①备用发电机尾气

为保证市政停电等紧急情况下使用以提高消防照明等紧急电源，根据规划项目在自编 4#住宅楼地下一层发电机房设 1 台 1000kW 备用柴油发电机。发电机使用含硫量不大于 0.035%的柴油作为燃料，燃油产生的废气量为 2263592m³/a。该机组在工作时需燃烧柴油，产生的燃油尾气中含有二氧化硫、二氧化氮等污染物，星汇云山花园自编 3#、4#住宅楼项目采取的措施如下：按规定使用发电机，仅在昼夜检修及市电停电时使用；控制燃料油的含硫率，从源头降低废气中硫化物的浓度；落实净化治理，对燃油尾气落实水喷淋降温除尘处理，喷淋水加表面活性剂吸附净化硫化物。发电机燃油尾气经 水喷淋（加表面活性剂）处理后，由内置烟井引至所在的建筑（自编 4#住宅楼）楼顶高空排放，排放高度约 102 米。

②机动车尾气

星汇云山花园自编 3#、4#住宅楼项目设有 324 个地下机动车泊位，进出车辆以小车为主，尾气污染物浓度相对较小，尾气经配备的地下室废气排放口排到大气中，且排放口避开了人行道排向绿化带。

（2）废水

星汇云山花园自编 3#、4#住宅楼项目外排污水主要是住宅居民、商业服务生活污水和地下车库的冲洗废水。

星汇云山花园自编 3#、4#住宅楼项目所在地位于猎德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地下车库和垃圾站的冲洗废水经隔渣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引至猎德污水处理系统统一处理，最终排入珠江广州河段前航道（广州大桥~广州大蚝沙）。

（3）固体废物

星汇云山花园自编 3#、4#住宅楼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生活垃圾、机电设备维护保养产生少量废机油及其擦拭物等。

①生活垃圾

星汇云山花园自编 3#、4#住宅楼项目不设垃圾收集站，住宅楼、商铺按实际需要分布置置专用密闭垃圾桶，每天由项目内保洁人员分两次收集生活垃圾至位于项目西侧一期范围内设置的垃圾收集站（自编 P4#）临时堆放，由环卫部门将堆放的垃圾从垃圾收集站西侧进行装车转运作无害处理，日产日清。

②危险废物

备用柴油发电机需定期更换机油，更换下的废机油由发电机房设置的专用装置存放，交由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进行处理。

（4）噪声

星汇云山花园自编 3#、4#住宅楼项目的噪声主要来源于发电机、变压器、水泵、风机等设备噪声、机动车行驶噪声、商业营运噪声等。

①备用柴油发电机噪声

星汇云山花园自编 3#、4#住宅楼项目根据项目自身情况，对产生的噪声源采取的措施如下：发电机房作全封闭设计，门、窗采用重质隔声门，若设置观察窗则采用双层隔音窗；机房内作吸声隔热处理，通过隔声天花增强对上方的防护效果；机械通风选用低噪声风机，并在进、排风口处作消声处理；抽风风量考虑发电机组散热等措施

②变压器低频噪声

变压器设置在专用设备房内设备房内，噪声较小，仅对变压设备进行适当的基础减振处理。

③消防水泵、生活水泵噪声

水泵安装在地下一、二层水泵机房内，其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主要是通过基础和连接管道的结构传声来起作用。因此，在安装时，基础的隔振及进出水管道的弹性连接，管道支架与墙体作弹性支承连接，管道穿墙设置弹性垫层。

④机动车噪声

采取措施如下：在地下停车场的出入口处设置减速带及限速标志；在环境敏感点附近明显位置设置禁鸣标准，严禁机动车进出本项目鸣笛；在进出停车场道路采用改性沥青路面，以降低机动车噪声源强；合理设计机动车出入口，尽量远离周围环境敏感点。

⑤商业营运噪声

星汇云山花园自编 3#、4#住宅楼项目商业部门设置有零售商铺，其经营活动无可避免的会产生噪声，由于经营噪声为人为噪声，无法进行集中防治，主要是加强管理。

3、星汇云山花园学校项目

(1) 废气

星汇云山花园学校项目建成使用后外排废气主要是厨房油烟废气和机动车尾气等。

①厨房油烟尾气

星汇云山花园学校项目在小学和幼儿园、托儿所分别设了一个厨房，以供应小学和幼儿园、托儿所师生就餐。厨房采用天然气作为燃料，属于清洁能源。

②机动车尾气

星汇云山花园学校项目设有 100 个地下机动车泊位，进出车辆以小车为主，尾气污染物浓度相对较小。地下停车库的汽车尾气经通风设备由竖井抽至地面排放。

(2) 废水

星汇云山花园学校项目外排废水主要是小学、幼儿园及托儿所师生生活污水，厨房含油污水，地下车库的冲洗废水等。

星汇云山花园学校项目所在地位于猎德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厨房含油污水经隔渣处理、地下车库冲洗废水经沉砂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引至猎德污水处理系统统一处理，最终排入珠江广州河段前航道（广州大桥~广州大蚝沙）。

(3) 固体废物

星汇云山花园学校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机电设备维护保养产生少量废机油集气擦拭物等。

①生活垃圾

星汇云山花园学校项目不设垃圾收集站，小学和幼儿园、托儿所按实际需要分布设置专用密闭垃圾桶，每天由项目内保洁人员分两次收集生活垃圾至位于项目西侧一期范围内设置的垃圾收集站（自编 P4#）临时堆放，由环卫部门将堆放的垃圾从垃圾收集站西

侧进行装车转运作无害化处理，日产日清。

②厨余垃圾及废油脂

星汇云山花园学校项目小学和幼儿园、托儿所厨余垃圾主要成份为剩余食物残渣、腐烂菜叶、果皮等，废油脂主要来源于静电油烟净化器捕集的油污和含油废水隔油隔渣处理过程中产生的废油脂。小学和幼儿园、托儿所使用密闭专用厨余垃圾收集桶收集后，每天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

(4) 噪声

星汇云山花园学校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变压器。水泵、风机等设备噪声、机动车行驶噪声等。

①变压器低频噪声

变压器设置在专用设备房内设备房内，噪声较小，仅对变压设备进行适当的基础减振处理。

②消防水泵、生活水泵噪声

水泵安装在地下一、二层水泵机房内，其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主要是通过基础和连接管道的结构传声来起作用。因此，在安装时，基础的隔振及进出水管道的弹性连接，管道支架与墙体作弹性支承连接，管道穿墙设置弹性垫层。

③机动车噪声

采取措施如下：在地下停车场的出入口处设置减速带及限速标志；在环境敏感点附近明显位置设置禁鸣标准，严禁机动车进出本项目鸣笛；在进出停车场道路采用改性沥青路面，以降低机动车噪声源强；合理设计机动车出入口，尽量远离周围环境敏感点。

表四、监测内容

一、监测期间工况说明

在 2017 年 12 月 11~12 日期间，本项目营运正常。

二、监测内容

项目类别	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水	A1	生活废水处理后排出口	PH、SS、COD _{Cr} 、BOD ₅ 、NH ₃ -N、TP、TN、硫化物、动植物油	监测 2 天 每天 3 次
有组织废气	B1	发电机废气处理后排出口	林格曼黑度	
无组织废气	C1	地块上风向	臭气浓度	
	C2	地块下风向 1#		
	C3	地块下风向 2#		
噪声	N1	发电机房	等效声级 Leq 值	监测 2 天 昼夜各 1 次
	N2	水泵房		
	N3	地块东边界外 1 米		
	N4	地块西边界外 1 米		
	N5	地块南边界外 1 米		
	N6	地块北边界外 1 米		

表五、监测项目、方法依据、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监测类别	项目名称	监测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限
废水	PH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pH 计 PB-10	0.01（无量纲）
	SS	重量法 GB/T 11901-198	电子天平	4mg/L
	CODcr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50mL 滴定管	4 mg/L
	BOD ₅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0.5mg/L
	NH ₃ -N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分光光度计（可见-紫外） Ultra-3660	0.025 mg/L
	TP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2N	0.01mg/L
	TN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2N	0.05mg/L
	硫化物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T 16489-19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2N	0.005mg/L
	动植物油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红外分光测油仪 YPR-5610	0.04 mg/L
有组织废气	林格曼黑度	测烟望远镜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增补。版）	数码测烟望远镜 QT203A	0 级
无组织废气	臭气浓度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臭气浓度设备 SOC-X	10无量纲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声级计 AWA6228	/

表六、质量控制

- (1) 监测过程严格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中有关规定进行；
- (2) 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所用仪器都经过计量部门的检定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3) 监测全过程严格按照本公司《管理手册》及有关质量管理程序进行，实施严谨的全过程质量保证措施，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 (4) 废水样品实验室分析需进行不少于 10%的质控样同步测试，监测全过程严格遵照实验室质量管理体系要求进行；
- (5) 废气采样分析系统在采样前进行气路检查、流量校准，确保整个采样过程中分析系统的气密性和计量准确性；
- (6) 废气样品采集，每天至少采集一个现场空白样品；
- (7) 噪声监测仪在监测前、后均以标准声源进行校准，其前、后校准示值偏差不得大于0.5 dB；
- (8) 在监测期间，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均按照环境保护部发布的《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630-2011）的要求进行

表七、监测结果

1、废水监测结果

表 7-1 废水监测结果

采样点位	详见下表		监测项目	详见下表			
采样时间	2017-12-11~2017-12-12		采样人员	陈从文、易罗臣			
分析时间	2017-12-11~2017-12-18		分析人员	谭利春、张鹏、林泽伟、廖梅玲			
水量	1846.69t/d		样品性状	微浊、淡黄色、微臭气味、无许浮油			
监测项目及结果							

2、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7-2 有组织监测结果

采样时间	2017-12-11~2017-12-12		采样人员	陈从文			
分析时间	2017-12-13~2017-12-17		分析人员	陈从文、易罗臣			
治理设施及运行情况	正常运行。						
监 测 项 目 及 结 果							
采样点	监测项目		监测值				标准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017-12-11 发电机废气处 理后排放口	排放筒高度（m）		100				/
	林格曼黑度	排放浓度 (mg/m ³)	0	0	0	0	1
2017-12-12 发电机废气处 理后排放口	排放筒高度（m）		100				/
	林格曼黑度	排放浓度 (mg/m ³)	0	0	0	0	1
备 注：1、标准值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标准。 2、以上监测结果仅对所采集的样品负责。							

3、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7-3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时间	2017-12-11~2017-12-12		采样人员		陈从文、易罗臣		
分析时间	2017-12-13~2017-12-17		分析人员		谭利春		
环境条件	2017-12-11: 多云、气温: 19.2℃、大气压: 101.34kPa、风速: 1.6m/s、风向: 北 2017-12-12: 多云、气温: 20.4℃、大气压: 101.20kPa、风速: 1.3m/s、风向: 北						
监 测 项 目 及 结 果					单位: 无量纲		
监测项目	臭气浓度						
采样时间	监测点位	1	2	3	最大值	标准值	达标
2017-12-11	○1 地块上风向	ND	ND	ND	ND	/	/
	○2 地块下风向 1#	15	16	15	16	20	达标
	○3 地块下风向 2#	16	17	15	17		达标
2017-12-12	○1 地块上风向	ND	ND	ND	ND	/	/
	○2 地块下风向 1#	14	16	15	16	20	达标
	○3 地块下风向 2#	16	17	16	17		达标
备 注: 1、标准值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 厂界二级新扩改建标准; 2、“ND”表示监测数据低于检出限; 3、以上监测结果仅对所采集的样品负责。							

4、噪声监测结果

表 7-4 噪声监测结果

项目类别	环境噪声		监测人员	陈从文、易罗臣	
监测时间	2017-12-11~2017-12-12				
环境条件	12-11: 多云、气温 19.2℃、大气压 101.34kPa、相对湿度: 56.3%、风向: 北 12-12: 多云、气温 20.4℃、大气压 101.28kPa、相对湿度: 57.2%、风向: 北				
监 测 项 目 及 结 果					单位: dB(A)
监测时间	编号	监测点位	昼间 (Leq)	夜间 (Leq)	标准值
2017-12-11	N1	发电机房	81.1	/	/
	N2	水泵房	75.4	/	/
	N3	地块东边界外 1 米	56.3	/	昼间 60 夜间 50
	N4	地块西边界外 1 米	55.6	/	
	N5	地块南边界外 1 米	55.3	/	
	N6	地块北边界外 1 米	54.0	/	
2017-12-12	N1	发电机房	81.2	/	/
	N2	水泵房	76.5	/	/
	N3	地块东边界外 1 米	55.6	/	昼间 60 夜间 50
	N4	地块西边界外 1 米	56.4	/	
	N5	地块南边界外 1 米	56.1	/	
	N6	地块北边界外 1 米	55.5	/	
备注: 1、标准值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 2 类标准。 2、昼间噪声监测时间: 06:00-22:00; 3、此次监测结果仅对此次监测负责。					

由上表可知,项目四周边界噪声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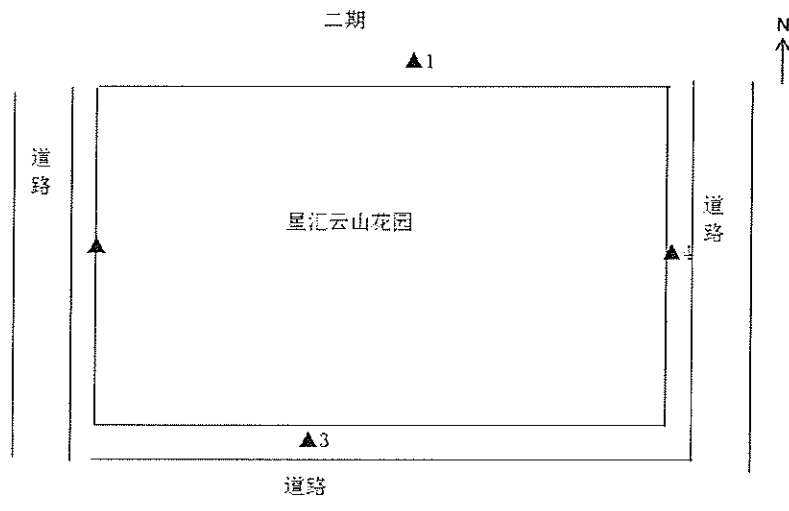


图 7-1 监测点位图 (▲表示噪声)

3、总量核算:

根据监测数据, 项目年排放废水总量 674.04 万 m^3/a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中 COD_{Cr} 日均排放浓度为 291mg/L 、氨氮日均排放浓度为 2.47mg/L 。则 COD_{Cr} 年排放量为 196.14t/a 氨氮年排放量为 1.66t/a 。

表八、环保检查结果

1、执行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的情况

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红云涂料化工地块（一期）项目于 2015 年 7 月委托广州中鹏环保实业有限公司完成了报告表的编制工作，2015 年 8 月 10 日取得广州市白云区环境保护局关于红云涂料化工厂地块（一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的文件（批复文号：云环保健【2015】178 号）；星汇云山花园自编 3#、4#住宅楼项目于 2017 年 6 月委托广州中鹏环保实业有限公司编制了《星汇云山花园自编 3#、4#住宅楼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 年 06 月 08 日，该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经完成备案，备案号：201744011100000603；星汇云山花园学校项目于 2017 年 6 月委托广州中鹏环保实业有限公司编制了《星汇云山花园学校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 年 06 月 29 日，该项目的环境影响登记表已经完成备案，备案号 201744011100000752。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环境管理制度的建立、执行情况

项目未制定环境管理制度。

3、环保设施投资、运行及维护情况

其中红云涂料化工地块（一期）总投资 150000 万元，环保投资 10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为 0.67%；星汇云山花园自编 3#、4#住宅楼项目总投资 8000 万元，环保投资 10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为 1.25%；星汇云山花园学校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元，环保投资 10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为 2%。项目环保设施有配备专人管理，由运行至今未发生过环境安全事故。

4、固体废弃物产生、处理情况

（1）星汇云山花园自编 3#、4#住宅楼项目

生活垃圾：项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运往垃圾处理场作无害化处理、日产日清。

厨余垃圾及废油脂：通过使用密闭专用厨余垃圾桶收集后每天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

（2）星汇云山花园自编 3#、4#住宅楼项目

生活垃圾：项目不设垃圾收集站，住宅楼、商铺按实际需要分布设置专用密闭垃圾桶，每天由项目内保洁人员分两次收集生活垃圾至位于项目西侧一期范围内设置的垃圾收集站（自编 P4#）临时堆放，由环卫部门将堆放的垃圾从垃圾收集站西侧进行装车转运作无

表八、环保检查结果（续）

害处理，日产日清。

危险废物：备用柴油发电机需定期更换机油，更换下的废机油由发电机房设置的专用装置存放，交由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进行处理。

（3）星汇云山花园学校项目

生活垃圾：由专用密闭垃圾桶存放，每天由项目内保洁人员分两次收集生活垃圾至位于项目西侧一期范围内设置的垃圾收集站（自编 P4#）临时堆放，由环卫部门将堆放的垃圾从垃圾收集站西侧进行装车转运作无害化处理，日产日清。

厨余垃圾及废油脂：使用密闭专用厨余垃圾收集桶收集后，每天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

5、污染物排放口规范化情况

本项目化粪池废水排入市政管网。各车间废气处理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各排放口未设置标志牌。

6、环境风险防范、应急预案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项目未制定相应的应急预案计划。

7、绿化情况

项目四周都种植有绿化树木，绿化情况良好。

8、批复要求的落实情况

序号	批复要求（一期）	实际落实情况
1	生活污水经三级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废水排放执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生活污水经三级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引至猎德污水处理系统统一处理，最终排入珠江广州河段前航道（广州大桥~广州大蚝沙），废水排放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2	做好垃圾收集房、再生资源回收站、公厕的管理，定期清洁和消毒。垃圾收集房仅作垃圾临时堆放使用，不设压缩垃圾功能；再生资源回收站主要用以回收废金属、废纸、旧电子电器等。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厂界二级新扩改建标准。 地下停车库的汽车尾气通过机械排风引到室外排放，避开公共活动场所和周边敏感建筑物。	项目做好了垃圾收集房、再生资源回收站、公厕的管理，并定期清洁和消毒。垃圾收集房仅作垃圾临时堆放使用，不设压缩垃圾功能；再生资源回收站主要用以回收废金属、废纸、旧电子电器等。臭气浓度到达《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厂界二级新扩改建标准后排放 地下停车库的汽车尾气通过机械排风引到室外排放，避开公共活动场所和周边敏感建筑物。
3	风机、水泵等应安置在地下专用设备房内。对噪声源采取减振、隔音、消声处理，确保项目边界噪声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 类标准	项目风机、水泵等应安置在地下专用设备房内，项目边界噪声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 类标准。

表九、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1、项目基本情况

星汇云山花园项目位于广州市白云区华南快速路（三期）南侧、同宝路北侧、广州广辉小学东侧地段，本次星汇云山花园验收项目包括三个环评里的项目：1、红云涂料厂地块（一期）；2、星汇云山花园自编 3#、4#住宅楼项目；3、星汇云山花园学校项目。

广州红云涂料厂地块（一期）项目位于广州市白云区，北靠华南快速干线，南临同宝路，东接沙太路，西连广州大道北；广州宏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投资 15 个亿元，于广州市白云区华南快速路南侧同宝路以北、沙太路以西（东经 113.19.53，北纬 23.12.40）建设了广州红云涂料厂地块（一期），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 62044.51m²，建筑面积 290518.3m²，其中住宅建筑面积 193631m²，商业建筑面积 11724.47m²，配套公建建筑面积 3610m²；不计容建筑面积 81552.83m²。一期本次验收的区域为自编 7#、8#商住楼，自编 1#、2#、5#、6#商住楼，自编 S1#、S2#、S3#、S4#、S6#、S7#商业楼，自编 P2#、P4#公建配套，本次一期验收区域总用地面积 57844.51m²，总建筑面积 184475.3m²，其中住宅建筑面积 94474.8m²，商业建筑面积 11724.47m²，配套公建建筑面积 3610m²。

星汇云山花园自编 3#、4#住宅楼项目属于二期建设内容，位于广州市白云区华南快速路（三期）南侧、同宝路北侧，广州广辉小学东侧地段（东经 113.19.53，北纬 23.12.36）。星汇云山花园自编 3#、4#住宅楼项目总投资 8000 万元，总用地面积 3500m²，总建筑面积 30813m²，建筑内容包括 2 栋 32 层的住宅楼（自编 3#、4#）以及 3 层地下室，主要用作地下车库和设备用房，南面局部为半地下商业。设有地下停车位 640 个，其中机动车停车位 334 个。项目住宅可容纳住户 192 户，居住人口约 614 人。

星汇云山花园学校项目属于二期建设内容，位于广州市白云区华南快速路（三期）南侧、同宝路北侧，广州广辉小学东侧地段（东经 113.19.53，北纬 23.12.36）。星汇云山花园学校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元，总用地面积 19717m²，总建筑面积 19692.6m²。建筑内容包括 1 栋地上 3 层的幼儿园、托儿所和 1 栋地上 4 层、地下 1 层的小学。小学地下 1 层半空间，主要功能为教工餐厅、教工活动室、停车库、设备用房等。设有地下机动车停车位 100 个，地上各层使用功能为教室、办公室、活动室、休息室等；幼儿园、托儿所首层为寝室、活动室、配餐间，二层为寝室、活动室、办公室、三层

表九、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续）

为寝室、活动室等。小学设 36 班。师生人数 1706 人；幼儿园设 8 班，托儿所设 4 班，师生人数 400 人。

2、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验收监测于 2017 年 12 月 11~12 日进行，监测期间项目运营正常。

3、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废水：经监测，项目生活废水处理后排出口 PH、SS、COD_{Cr}、BOD₅、NH₃-N、TP、TN、硫化物、动植物油均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有组织废气：经监测，项目有组织排放点发电机废气处理后排出口林格曼黑度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标准；

无组织废气：经监测，项目无组织排放各监测点臭气浓度均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厂界二级新扩改建标准；

噪声：经监测，项目四周边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

固体废物：

（1）星汇云山花园自编 3#、4#住宅楼项目

生活垃圾：项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运往垃圾处理场作无害化处理、日产日清。

厨余垃圾及废油脂：通过使用密闭专用厨余垃圾桶收集后每天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

（2）星汇云山花园自编 3#、4#住宅楼项目

生活垃圾：项目不设垃圾收集站，住宅楼、商铺按实际需要分布设置专用密闭垃圾桶，每天由项目内保洁人员分两次收集生活垃圾至位于项目西侧一期范围内设置的垃圾收集站（自编 P4#）临时堆放，由环卫部门将堆放的垃圾从垃圾收集站西侧进行装车转运作无害处理，日产日清。

危险废物：备用柴油发电机需定期更换机油，更换下的废机油由发电机房设置的专用装置存放，交由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进行处理。

（3）星汇云山花园学校项目

生活垃圾：由专用密闭垃圾桶存放，每天由项目内保洁人员分两次收集生活垃圾至

表九、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续）

位于项目西侧一期范围内设置的垃圾收集站（自编 P4#）临时堆放，由环卫部门将堆放的垃圾从垃圾收集站西侧进行装车转运作无害化处理，日产日清。厨余垃圾及废油脂：使用密闭专用厨余垃圾收集桶收集后，每天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

4、污染物总量控制情况

本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排放为：CODcr 年排放量为 196.14t/a，氨氮年排放量为 1.66t/a。

5、环保管理检查

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及“三同时”制度，环评批复要求基本得到落实。

6、结论

根据项目验收监测和现场调查结果，项目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要求，进一步落实本报告建议后，可以申请环保行政部门验收。

7、建议：

- （1）对新建排污口按规范化要求设置标志牌。
- （2）按企业真实情况申报认证清洁生产资质。
- （3）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做好设施的运行和维护记录。
- （4）定期监测，自觉接受环保部门的监督管理和监测，完善和规范现场监测条件。

附件 1：广州红云涂料厂地块（一期）项目环评批复

广州市白云区环境保护局

云环保建〔2015〕178 号

关于红云涂料化工厂地块（一期）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广州宏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红云涂料化工厂地块（一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等申请资料收悉。

据《报告表》所述，该项目位于广州市白云区华南快速路南側同宝路以北、沙太路以西，规划总用地面积约为 62044.53m²，总建筑面积为 290518.3m²，总投资 15 亿元，其中环保投资 1000 万元。

建设内容：①13 栋 32 层住宅楼（1#、2#、5-9#、12#、26-30#），其中有 6 栋住宅的-1、-2 层作商业用途，主要为零售商铺；②6 栋 1、2 层商业楼（S1-S4#、S6#、S7#），主要功能为餐饮、零售商铺等；③1 栋 1 层、1 栋 2 层公建配套（P4#、P2#），用作垃圾回收站、再生资源回收站，托老所和文化活动中心；④1 个 3 层地下室；用作地下车库和设备用房。项目不设备用发电机、中央空调等。

经研究，我局批复如下：

一、我局同意《报告表》评价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从环境保护的角度，项目产生的污染影响能够得到有效控制，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

二、因餐饮部分的建设内容、规模、设备安装位置等未最终确定，具体经营单位须按要求另案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有审批权限环保部门审批。项目应预留内置专用油烟井，完善烟井隔热措施，排烟口设置须避开敏感点。

三、项目应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重点做好如下工作：

1、营运期间，生活污水经三级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废水排放执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2、做好垃圾收集房、再生资源回收站、公厕的管理，定期清洁和消毒。垃圾收集房仅作垃圾临时堆放使用，不设压缩垃圾功能；再生资源回收站主要用以回收废金属、废纸、旧电子电器等。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厂界二级新扩改建标准。

地下停车库的汽车尾气通过机械排风引到室外排放，避开公共活动场所和周边敏感建筑物。

3、风机、水泵等应安置在地下专用设备房内。对噪声源采取减振、隔音、消声处理，确保项目边界噪声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类标准。

4、施工期间应加强管理，严格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防止粉尘、污水、噪声等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影响。施工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施工中或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按《广州市大气污染防治规定》有关规定，采取在施工场地边界设置围蔽设施、覆盖物料、洒水保湿等措施控制装修、物料运输及装卸等过程中扬尘对周围小学、住宅等敏感点产生的影响，临时食堂设置须远离敏感点；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选用低噪声施工机械和工艺，并对噪声设备采取隔声、消声和减振措施，确保施工噪声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相关要求；建筑垃圾按《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要求进行处理；做好施工期水土保持工作。

四、项目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四条规定，项目的建设性质、规模或污染防治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的，须重新向我局报批环评文件。

六、项目竣工后，你单位须按要求到我局办理环保验收手续。办理验收手续时应提交的资料包括：①验收申请书 1 份，申请书中要说明项目落实本批复有关环保要求的情况；②我局对该项目的环评批复意见复印件 1 份；③《广州市白云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报表》（一式两份）；④有资质的环境监测机构出具相关项目的验收监测表原件 1 份；

⑤排水许可证复印件 1 份；⑥相关竣工图纸；⑦其他必需资料。

本文仅作为项目的定址依据和环境保护专业要求。


广州市白云区环境保护局
2015 年 8 月 10 日

抄 送：同和街环保办

- 4 -

附件 2：星汇云山花园自编 3#、4#住宅楼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填报日期：2017-06-04

项目名称	星汇云山花园自编3#、4#住宅楼项目		
建设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华南快速路（三期）南侧，同宝路北侧，广外广辉小学东侧地段	占地（建筑、营业）面积（m ² ）	30813
建设单位	广州安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	蔡明
联系人	郭松	联系电话	13600020386
项目投资(万元)	8000	环保投资(万元)	100
拟投入生产运营日期	2017-09-01		
项目性质	新建		
备案依据	该项目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应当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建设项目，属于第156 房地产开发、宾馆、酒店、办公用房等项中其他。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内容：2栋32层住宅楼（自编3#、4#）以及3层地下室，地下室主要用作地下车库、设备用房，南面局部为半地下零售商业，同时在4#楼下方负一层地下室设1台1000kW备用柴油发电机。 建设规模：总用地面积3500m ² ，地上建筑面积21813m ² ，地下建筑面积9000m ² ，总建筑面积30813m ² 。		
主要环境影响	废气	采取的环保措施及排放去向	有环保措施： 其它措施： 住宅厨房油烟经抽排油 烟机处理后由专用烟道 引至楼顶高空排放；发电 机尾气经水喷淋处理后 引至4#楼楼顶高空排 放
	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 有环保措施： 生活污水、地下车库冲 洗废水采取预处理措施 后通过污水管道排放至 市政管网
	固废		环保措施：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 期清运
	生态影响		有环保措施： 加大绿化投入，增加人 工植被

附件 3：星汇云山花园学校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填报日期：2017-06-08

项目名称	星汇云山花园自编3#、4#住宅楼项目		
建设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华南快速路（三期）南侧同富路北侧，广州广辉小学东侧地段	占地（建筑、营业）面积（m ² ）	30813
建设单位	广州宏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	赖明
联系人	郭翔	联系电话	13600020386
项目投资(万元)	8000	环保投资(万元)	100
拟投入生产运营日期	2017-09-01		
项目性质	新建		
备案依据	该项目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应当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建设项目，属于第156 房地产开发、宾馆、酒店、办公用房等项目中其他。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内容：2栋32层住宅楼（自编3#、4#）以及3层地下室，地下室主要用作地下车库，设备用房，南面局部为半地下零售商业，同时在4#楼下方负一层地下室设1台1000kW备用柴油发电机。 建设规模：总用地面积3500m ² ，地上建筑面积21813m ² ，地下建筑面积9000m ² ，总建筑面积30813m ² 。		
主要环境影响	废气	采取的环保措施及排放去向	有环保措施： 其它措施： 住宅厨房油烟经抽排油烟机处理后由专用烟道引至楼顶高空排放； 发电机尾气经水喷淋处理后引至4#楼楼顶高空排放
	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地下车库冲洗废水采取预处理后通过污水管道排入市政管网
	固废		环保措施：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生态影响		有环保措施： 加大绿化投入，增加人工种植

附件 4：广州红云涂料化工厂地块排水工程排水设施设计条件咨询意见

广州市排水设施设计条件咨询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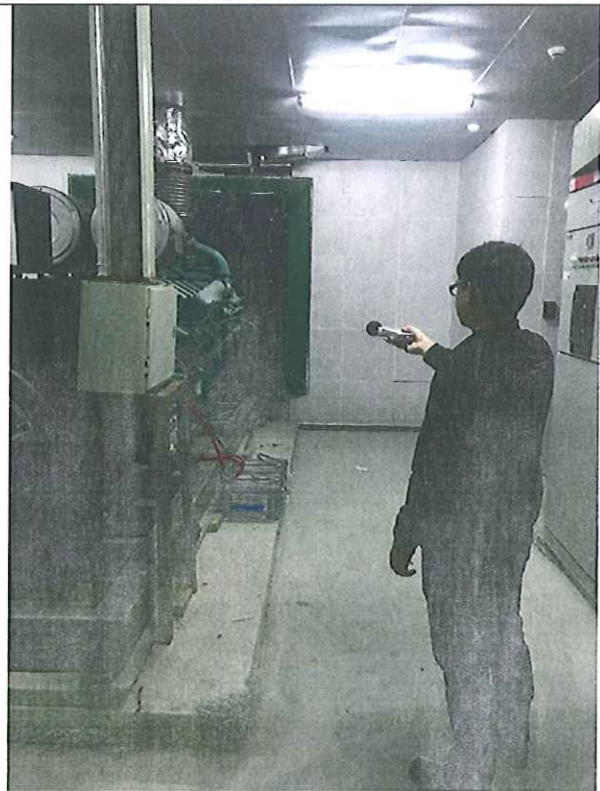
受理号：20150304001

发文号：穗水排设咨字（2017）528 号

项目名称		广州红云涂料化工厂地块 排水工程		
项目概况	地理位置	白云区同宝路		
	工程性质	新建	总投资	1000.0 万元
	工程规模	用地面积 194500.0 平方米，开挖方量 4.0 万立方米，回填方量 3.0 万立方米		
建设单位名称		广州宏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主要污染物	生活污水
咨 询 内 容		☒ 排水体制 ☒ 排水去向 ☒ 化粪池取消与设置 ☒ 技术参数 ☒ 地表径流控制与雨水利用 ☒ 是否需编制水土保持方案		
咨询意见：(经办人选择填写) (一)、排水体制：项目位于借德污水处理系统服务范围，排水按 分流 体制设计和实施。 (二)、排水去向：项目污水和雨水须分别引出，雨水就近排放，污水排向广州大道北现状管径为 DN600 的污水管污水接驳参考位置为 X=37903.48,Y=44038.79;；原则上应就近接入雨水接户井和污水接户井。 (三)、化粪池：建议设置，原因是项目周边雨污分流体制未完善。 (四)、技术参数：设计重现期 $P \geq 5$ 。 (五)、地表径流控制与雨水利用 1. 照《室外排水设计规范》(GB50014-2006, 2014 版)、《广州市水务管理条例》、《广州市建设项目雨水径流控制管理办法》等规定，公共排水设施，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建设后雨水径流量不大于建设前雨水径流量。2. 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应满足 (1) 建设工程硬化面积达 10000 平方米以上的项目，按每万平方米硬化面积配建不小于 500 立方米的雨水调蓄设施；(2) 建设后综合径流系数一般按不超过 0.5 进行控制；(3) 建设后的硬化地面中，除城镇公共道路外，可渗透地面面积的比例不应小于 40%；(4) 人行道、室外停车场、步行街、自行车道和建设工程的外部庭院应当分别设置渗透性铺装设施，其渗透铺装率不低于 70%。3. 雨水调蓄池应与与道路排水系统结合设计，出水管管径不应超过市政管道排水能力。 (六)、水土保持方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及《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批管理规定》规定，本项目开工前应当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七)、其他：(1)、排水设计须符合《广州市雨水系统总体规划》、《广州市污水治理总体规划修编》及国家现行的设计规范，其他有关设计要求请参见《广州市排水户接驳公共排水管网及其附属设施设计指引》(见 http://www.gzwater.gov.cn)。 (2)、建设单位应按照本咨询意见要求委托具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编制初步设计文件，并把本咨询意见作为后续办理临时排水许可证、环境影响评价、修建性详细规划一级建设用地规划许可时的水务部门意见使用。(3)、项目施工前须到所在行政区排水行政主管部门办理(施工)临时排水许可证；完成施工后，须到所在行政区排水行政主管部门办理排水接驳核准意见。(4)、水土保持方案编制须符合《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规范》及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参见广东省水土保持网 (http://stbc.digitwater.com) 或咨询广州市水土保持监测站 (电话：86676631)。 (八)、由于周边排水管网资料更新，原排水设施设计条件咨询意见《穗水排设咨字 234 号》作废，项目排水意见以此意见为准。 受理单位：广州市排水设施管理中心 2017-02-20				

说明：选择带口项时打“√”；本表一式两份：主管部门一份，申请单位一份。

附件 5：现场照片



项目发电机房噪声监测点



项目边界噪声监测点



项目发电机房



项目噪声监测图

